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海外管制公佈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及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及九個月報告

本海外管制公佈乃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規定而發出。

請參閱隨附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附屬公司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Jinhui Shipping」）按照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透過奧斯陸證券交易所發表之公佈。

隨附Jinhui Shipping及其附屬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其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金輝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金輝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二零一九年
第三季度及九個月報告

概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期內營業收入：四千三百萬美元

➤ 期內虧損淨額：一百二十萬美元

➤ 每股基本虧損：0.011 美元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7%

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

➤ 季內營業收入：一千七百萬美元

➤ 季內虧損淨額：二百萬美元

➤ 每股基本虧損：0.018 美元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第三季度及九個月業績

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 18,303,000 美元下降 9% 至 16,586,000 美元。本公司於本季錄得綜合虧損淨額 1,972,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綜合溢利淨額為 6,477,000 美元。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018 美元，而二零一八年同季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059 美元。

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八年同期之 58,397,000 美元下降 26% 至 43,370,000 美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錄得綜合虧損淨額 1,154,000 美元，而二零一八年首九個月則錄得綜合溢利淨額 11,789,000 美元，其中來自出售自置船舶收益淨額 5,012,000 美元。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011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首九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108 美元。

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內，本集團訂立兩份貸款協議，向兩位借方提供總金額為一千萬美元之貸款。繼報告日後，本集團進一步訂立四份貸款協議，向四位借方提供總金額為二千八百萬美元之貸款。考慮到（包括其他事宜）(i) 資產抵押融資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利息收入，及(ii) 抵押船舶之價值，吾等認為提供貸款屬合理地投放資本至產生收入之資產，並屬輕資產模式。吾等相信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之額外收入來源可助減輕核心航運業務之週期性。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第三季。 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七月初以 1,354 點開市，並持續攀升至季內最高之 2,518 點，及於九月底以 1,823 點收市。二零一九年第三季波羅的海航運指數平均為 2,030 點，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為 1,607 點。

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 18,303,000 美元下降 9% 至 16,586,000 美元。季內營業收入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出售三艘機動船舶後，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數目減少。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維持於相若水平之 10,016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為 10,096 美元。

自置船舶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二零一九年 第三季 美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三季 美元	二零一九年 首九個月 美元	二零一八年 首九個月 美元	二零一八年 美元
超巴拿馬型船隊	11,304	11,245	8,778	11,554	11,689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9,855	9,967	8,876	9,799	9,743
平均	10,016	10,096	8,865	9,955	9,922

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內，本集團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向兩位借方提供分別為三百萬美元及七百萬美元之兩項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三年及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為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一千八百萬美元。

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第三季之 9,044,000 美元下降至本季之 7,803,000 美元。開支減少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出售三艘機動船舶致使船舶數目減少。船舶每天營運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第三季之 3,881 美元稍微下降至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 3,808 美元。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

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第三季之 1,971,000 美元上升至本季之 5,642,000 美元，開支上升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錄得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為 3,976,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虧損淨額為 618,000 美元。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投資組合之未變現虧損。鑑於中美貿易戰之負面影響將不穩定性推高，加上展望利率會出現變動，吾等會保持謹慎態度。

由於自置船舶數目減少，本集團之折舊及攤銷由二零一八年第三季之 4,318,000 美元下降 12% 至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 3,799,000 美元。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第三季之 785,000 美元上升至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 1,121,000 美元。上升主要由於利率上升，致使吾等以浮動利率訂定之貸款及於季內增加之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之貸款成本上升。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新增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7,98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3,603,000** 美元），及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 **5,1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訂立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上海金融街中心 **3** 棟之物業項目，而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 **2,67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2,475,000** 美元），及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73,000** 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 **30,993,000** 港元（約 **3,973,000** 美元）之代價購入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屬甲級商業資產，並位於香港最被追捧之中心商業區之一，並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收入。收購該投資物業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總資本化成本為 **4,330,000** 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6,344,000** 港元（約 **3,377,000** 美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總資本支出承擔金額於扣除已付訂金後約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50,000** 美元）。

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90,183,000** 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 **121,043,000** 美元，其中 **51%**、**7%**、**36%** 及 **6%** 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至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銀行借貸為以美元為單位之船舶按揭貸款，及以港元為單位之循環貸款、有期貸款及物業按揭貸款。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於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內，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為 **8,71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20,959,000** 美元），而於營運資金變動後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為 **20,541,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於營運資金變動後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為 **4,047,000** 美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股本及債務證券之增加，而股本及債務證券之收益率一般會較銀行存款為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集團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為 **1,39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655,000** 美元），而來自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總額為 **4,284,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1,633,000** 美元）。於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 **62,00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12,308,000** 美元），並於期內已償還 **31,14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64,913,000** 美元）。增加之銀行借貸乃用作營運資金用途及資本管理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充裕營運資金 **44,170,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172,000** 美元），而本集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增加至 **102,71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551,000** 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增加至 **7.4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5%**），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權益總值計算。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有價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可供動用之信貸，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其債務責任，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

船隊

自置船舶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擁有十九艘自置船舶如下：

	自置船舶數目
超巴拿馬型船隊	2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17
船隊總數	1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 **7,381,000** 美元之代價出售一艘載重量 **50,209**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該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交付予買方。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就以總代價 **12,000,000** 美元收購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分別訂立協議。第一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交付予本集團。然而，由於第二賣方未能履行第二份協議之其中一項關於及時交付第二艘船舶之條款，根據第二份協議收購第二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被終止。由托管代理已收取之首期按金 **625,000** 美元已根據第二份協議之條款退還予本集團。

於上述出售及收購船舶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運載能力已增加至載重量 **1,136,304** 公噸。

風險因素

本報告可能包括前瞻性之陳述。此等陳述基於不同之假設，而此等假設其中不少是基於進一步之假設，其中包括本公司管理層對過去營運趨勢之調查。雖然本公司相信作出此等假設時，此等假設屬於合理，但由於假設本身受到顯著不明確因素支配，並且難以或無法預計及不受其控制，本公司不能確保可以完成或實現此等期望、信念或目標。

可能引致實際業績與本報告內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之主要風險因素將包括（但不限於）未來全球經濟、貨幣及利率環境之發展、一般市場狀況包括船租租金及船舶價值之波動、金融市場狀況包括有價證券價值之波動、交易對方風險、散裝乾貨市場需求改變、經營開支變動包括燃油價格、船員成本、進塢及保險成本、可供使用之融資及再融資、於流動資金達至低谷時未能向貸款者取得重組或重新設定債項安排、政府條例與規定之改變或管理當局採取之行動、尚未了結或未來訴訟之潛在責任、一般本地及國際政治情況、意外、海盜事故或政治事件引致航道可能中斷、及本公司不時提交之報告內所說明之其他重要因素。

展望

於次要散裝乾貨如鋁礬土、鎳及錳礦石等之需求增強而更積極之情況出現下，二零一九年第三季之貨運市場較顯著增強，其他散裝乾貨商品之需求受惠於較早期間密西西比河穀物及巴西鐵礦砂運輸受到干擾後之出口上升。與此同時，由於不少船舶為符合國際海事組織二零二零年生效之低硫燃料規定而需進塢作準備以致全球船舶不足，因而令供應稍為緊絀亦可能為貨運環境較強之因素。

散裝乾貨航運業之供求情況繼續呈現較為樂觀之跡象，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整體散裝乾貨船舶新供應淨量仍然維持自二零零零年以來之最低水平。訂造新船之優勢一直維持於低水平，並受到新造船舶與二手船舶價格間之持續差距、全球經濟增長不穩定、未來環境法規將如何演變及影響未來船舶引擎設計之不確定性，以及海運行業金融人士對資產抵押融資採取謹慎態度之打擊。

就吾等對國際海事組織二零二零年生效之規定之準備，吾等相信使用低硫燃料對於保護地球最為有效。最近行業內有研究進一步顯示，相對於傳統海運燃料，使用低硫燃料之溢價可能遠比預期為低，進一步增加脫硫裝置之潛在回收期。鑑於自二零二零年起需求可能會增加，吾等預計隨著時間低硫燃料之供應將會充裕及價格合理。吾等之所有船舶已就壓艙水處理系統之要求獲取延期至二零二二／二三年，並會早於已延期之期限前及時為船舶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

若潛在之長期需求保持相對不變，吾等相信若中美之間最終能解決彼等之分歧，於未來數月運費將轉向正常化，而金融市場之情緒亦會轉好。

雖然吾等對人類應對事件及塑造更好未來之能力充滿信心，吾等必須關注日漸頻密之意料以外經濟或政治事件，會對吾等業務表現及吾等船舶資產及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帶來波動。吾等現時並無新造船舶合同之資本支出承擔，亦於此刻無租賃船舶合約，並將繼續專注於採取明智及果斷之措施以維持穩固之財務狀況。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客戶及有關各方一直以來之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刊登財務資料

本報告可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及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之網站 www.newsweb.no 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收入	2	16,586	18,303	43,370	58,397	76,113
出售自置船舶之收益淨額		-	5,012	-	5,012	5,437
其他經營收入		1,775	1,512	5,247	4,592	6,182
利息收入		949	310	2,462	914	1,230
船務相關開支		(7,803)	(9,044)	(23,284)	(28,255)	(37,877)
員工成本		(2,917)	(2,542)	(8,760)	(7,665)	(11,237)
其他經營開支		(5,642)	(1,971)	(5,423)	(5,369)	(10,381)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2,948	11,580	13,612	27,626	29,467
折舊及攤銷		(3,799)	(4,318)	(11,558)	(13,498)	(17,593)
經營溢利(虧損)		(851)	7,262	2,054	14,128	11,874
財務成本		(1,121)	(785)	(3,208)	(2,339)	(3,161)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72)	6,477	(1,154)	11,789	8,713
稅項	5	-	-	-	-	-
期/年內溢利(虧損)淨額		(1,972)	6,477	(1,154)	11,789	8,71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不可轉回)		(401)	(177)	(272)	(177)	(295)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可轉回)		-	-	-	(20)	14
期/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373)	6,300	(1,426)	11,592	8,432
每股盈利(虧損)	6					
- 基本及攤薄		(0.018)美元	0.059 美元	(0.011)美元	0.108 美元	0.080 美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14,611	233,826	218,184
投資物業	8	29,528	15,632	24,33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9	7,347	2,673	4,941
應收貸款	10	10,752	-	-
		262,238	252,131	247,458
流動資產				
存貨		600	987	350
應收貸款	10	2,899	-	-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3,277	17,347	14,529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11	67,882	34,973	39,843
已抵押存款		7,287	6,443	3,426
銀行結存及現金		34,836	47,995	49,268
持作出售資產		-	-	6,763
		126,781	107,745	114,179
資產總值		389,019	359,876	361,637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5,463	5,463	5,463
儲備		241,551	248,650	245,490
權益總值		247,014	254,113	250,953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2	59,394	35,316	65,67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20,894	20,485	20,41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68	58	90
有抵押銀行貸款	12	61,649	49,904	24,506
		82,611	70,447	45,007
權益及負債總值		389,019	359,876	361,6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股本溢價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可出售 財務資產 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按公平價值 列賬及在其 他全面收益 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 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38	-	126,932	245,034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後重新分類	-	-	-	-	(38)	38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調整)	5,463	95,585	719	16,297	-	38	126,932	245,034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淨額	-	-	-	-	-	-	11,789	11,789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 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	-	(197)	-	(19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97)	11,789	11,592
已付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	-	-	-	-	-	-	(2,513)	(2,513)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	(159)	136,208	254,11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	(243)	133,132	250,953
全面虧損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1,154)	(1,154)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 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	-	(272)	-	(27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72)	(1,154)	(1,426)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2,513)	(2,513)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	(515)	129,465	247,0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經營業務			
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8,718	20,959	22,127
營運資金之增加	(26,022)	(14,479)	(16,305)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17,304)	6,480	5,822
已付利息	(3,237)	(2,433)	(3,028)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0,541)	4,047	2,79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006	999	1,436
存放日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存款減少	-	13,400	13,400
已收股息收入	1,755	694	720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7,985)	(3,603)	(5,218)
購買投資物業	(5,195)	-	(8,774)
非上市股本投資付款	(2,678)	(2,494)	(4,846)
應收貸款 - 已發放新貸款	(10,000)	-	-
應收貸款 - 還款	730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之款項淨額	-	25,250	32,074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所得之款項淨額	2,990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8,377)	34,246	28,792
融資活動			
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	62,008	12,308	41,384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31,148)	(64,913)	(89,026)
已抵押存款之減少(增加)	(3,861)	78	3,095
已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513)	(2,513)	(2,5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4,486	(55,040)	(47,0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14,432)	(16,747)	(15,474)
期/年初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268	64,742	64,742
期/年終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836	47,995	49,268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及未經本集團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閱。除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在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當日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而新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要求承租人對所有超過十二個月租期之租約確認租約之資產與負債，除非相關資產屬低價值。承租人需要確認使用權資產，以代表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之權利，及確認租賃負債，以代表其對租賃付款之責任。據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租賃負債之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份及利息部份，並於現金流量表中呈列。對於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大致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內之出租人之會計規定。據此，出租人將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對該兩類租賃分別入賬。本集團作為船東及出租人，因其期租租船合約含有租賃成份而繼續將其分類為經營租約，而對於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船租收入按每份期租租船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以往年度內根據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中並無租期超過十二個月之租約之相關租賃資產，上述會計政策之改變於首年應用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影響。本集團已應用修訂追溯模式，因此並未對二零一八年之比較資料作出調整。

除上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外，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國際性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之業務。營業收入為本集團自置船舶所產生之船租收入。期 / 年內已確認之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船租收入：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 ¹	16,586	18,303	43,370	58,397	76,113

附註：

1.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乃按經營租約入賬，並按每份期租租船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3.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之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股息收入 1,822,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719,000 美元）、出售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之收益淨額 60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無），及來自有關一位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614,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450,000 美元）。

二零一八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來自航運業務之燃油收益淨額 1,813,000 美元、股息收入 747,000 美元，及來自有關一位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450,000 美元。

4.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已扣除 / (計入) 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已變現虧損(收益)	1,574	728	(258)	(797)	(38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未變現虧損(收益)	2,402	(110)	1,656	1,452	4,30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3,976	618	1,398	655	3,920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減值虧損撥回	-	(26)	(2)	(32)	(36)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	-	(608)	-	-
股息收入	(1,055)	(457)	(1,822)	(719)	(747)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所有相關期間 / 年度概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稅項作出提撥準備。

6.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258,943	109,258,943	109,258,943	109,258,943	109,258,943
本公司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淨額(千美元)	(1,972)	6,477	(1,154)	11,789	8,71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0.018)美元	0.059 美元	(0.011)美元	0.108 美元	0.080 美元

由於於相關期間 / 呈列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在，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7. 股息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已宣佈派發每股 0.023 美元之 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	-	-	-	2,513	2,513
已宣佈派發每股 0.023 美元之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2,513
	-	-	-	2,513	5,026

二零一八年之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該等股息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初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無）。

8. 投資物業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4,333	15,632	15,632
添置	5,195	-	8,774
公平價值變動	-	-	(73)
	29,528	15,632	24,333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列賬及由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 / 及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 30,993,000 港元（約 3,973,000 美元）之代價購入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屬甲級商業資產，並位於香港最被追捧之中心商業區之一，並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收入。收購該投資物業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總資本化成本為 4,330,000 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未由獨立估值師作出重估，管理層知悉物業市場狀況可能有所改變，及考慮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並認為該等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釐定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本期間並無確認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增加或減少。

9.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共同投資物業項目			
於一月一日	4,551	-	-
添置	2,678	2,494	4,846
公平價值變動 ¹	(272)	(177)	(295)
	6,957	2,317	4,551
非上市會所會籍			
於一月一日	390	376	376
公平價值變動 ²	-	(20)	14
	390	356	390
	7,347	2,673	4,941

附註：

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根據共同投資文件，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於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 2,67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2,475,000 美元），而於二零一八年首九個月已資本化之利息為 19,000 美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價格之報價。該等投資之交易非定期發生。本集團使用其資產淨值釐定其公平價值，因本集團確認此乃股東認購及贖回有關投資之公平價格，或以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釐定其公平價值。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計量可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三階層，及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上市會所會籍乃會所會籍之投資，其公平價值可按直接參考於活躍市場上已刊載之報價而釐定，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及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0. 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已發放新貸款總額	14,381	-	-
還款	(730)	-	-
個別減值撥備	-	-	-
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貸款	13,651	-	-
減：一年內可回收數額	(2,899)	-	-
一年後可回收數額	10,752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向買方出售一艘船舶，其中就餘額約四百四十萬美元之付款條款為須於三年內償還。為確保買方履行及遵守所有契約，買方已以本集團為第一優先抵押權人訂立該船舶之香港船舶抵押契約。

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內，本集團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向兩位借方提供分別為三百萬美元及七百萬美元之兩項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三年及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為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一千八百萬美元。繼報告日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月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分別向兩位借方提供每項為七百萬美元之兩項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為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二千二百四十萬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進一步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分別向兩位借方提供每項為七百萬美元之兩項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為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二千一百三十萬美元。考慮到（包括其他事宜）(i)資產抵押融資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利息收入，及(ii)抵押船舶之價值，吾等認為提供貸款屬合理地投放資本至產生收入之資產，並屬輕資產模式。吾等相信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之額外收入來源可助減輕核心航運業務之週期性。

本集團之應收貸款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以美元為單位，並以借方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息及須於與借方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管理層已於報告日對該等應收賬項作出檢討，根據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還款統計作出評估，以評核其減值撥備，而管理層並不認為存在減值。此等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本集團一般授出貸款成數不多於用作抵押之船舶之估值報告所載估值之70%。董事經參照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船舶市值後，認為持作抵押之船舶大幅減低應收貸款所產生之信貸風險。

11.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i>持作買賣</i>			
上市股本證券	42,253	32,633	34,928
上市債務證券	25,629	2,340	4,355
	67,882	34,973	39,283
<i>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i>			
股票掛鈎票據	-	-	560
	67,882	34,973	39,843

於報告日，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活躍市場上買入報價而釐定，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而股票掛鈎票據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金融機構提供之相關投資市場報價，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二階層。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2.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報告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一年內	61,649	49,904	24,506
第二年	8,609	35,316	8,434
第三年至第五年	43,444	-	40,691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13,702	85,220	73,631
第五年後	7,341	-	16,552
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	121,043	85,220	90,183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數額	(61,649)	(49,904)	(24,506)
於一年後償還之數額	59,394	35,316	65,677

於二零一九年首九個月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 62,00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12,308,000 美元），並於期內已償還 31,14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64,913,000 美元）。增加銀行借貸乃用作營運資金用途及資本管理用途。

13.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新增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7,98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3,603,000 美元），及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 5,1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訂立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上海金融街中心 3 棟之物業項目，而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 2,67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2,475,000 美元），而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73,000 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 30,993,000 港元（約 3,973,000 美元）之代價購入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屬甲級商業資產，並位於香港最被追捧之中心商業區之一，並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收入。收購該投資物業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總資本化成本為 4,330,000 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6,344,000 港元（約 3,377,000 美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總資本支出承擔金額於扣除已付訂金後約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50,000 美元）。

14. 與關連方之交易

於期 / 年內，本集團曾進行與主要管理人員報酬有關之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九月 三十日止 九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942	1,595	5,832	4,870	7,2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	90	332	270	360
	2,052	1,685	6,164	5,140	7,606

15. 報告日後事項

繼報告日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月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分別向兩位借方提供每項為七百萬美元之兩項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為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二千二百四十萬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進一步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分別向兩位借方提供每項為七百萬美元之兩項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為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二千一百三十萬美元。

考慮到（包括其他事宜）(i)資產抵押融資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利息收入，及(ii)抵押船舶之價值，吾等認為提供貸款屬合理地投放資本至產生收入之資產，並屬輕資產模式。吾等相信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之額外收入來源可助減輕核心航運業務之週期性。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通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干諾道西1-6號億利商業大廈26樓

電話：(852) 2545 0951

電郵：info@jinhuiship.com

傳真：(852) 2541 9794

網站：www.jinhuiship.com